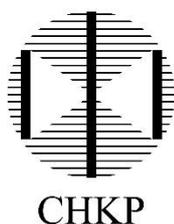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3)

更改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 2019 年 7 月 19 日起，本公司於百慕達的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將由 The Belvedera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更改為：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承董事會命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大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孫大倫博士（主席）
孫道弘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孫道熙先生
陳蕙君女士

非執行董事：

馮裕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文中先生
李家暉先生
劉暉先生
黃子欣博士